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国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

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赵敏	2005年5月	2005年5月	2005年5月	2006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翟树得	2017年3月	2011年5月	2017年3月	2012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楨	1996年5月	1994年9月	1996年5月	2017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赵敏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度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度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翟树得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 年度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刘楨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度-2020 年度	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度-2020 年度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度-2020 年度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

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0	2021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20	120	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40	40	0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了解、调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3、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